

三) 請提供於香港各區棕地的規劃用途面積。

| | 元朗南 | 元朗北 | 北區 | 屯門 | 洪水橋 | 其他 新界 地區 | 九龍 | 香港島 |
|----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|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|
| 農地 | | | | | | | | |
| 臨時露天 貯場 | | | | | | | | |
| 其他 | | | | | | | | |

提問人：朱凱迪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(立法會用)：33)

答覆：

為協助政府制訂政策及措施以更全面地處理棕地事宜，規劃署於2017年4月開展「新界棕地使用及作業現況研究」(下稱「該研究」)。

顧問根據收集的非實地調查資料，估計新界約有1 300公頃的土地可視為棕地。由於以上數字屬非實地調查的資料以及棕地作業的用途經常改變，有關估算有待完成實地考察和問卷調查後予以確認。至今，我們已大致完成新界4個分區當中3區(即新界東南、新界西南和新界東北)的調查，而餘下新界西北的調查仍在進行中。該研究預計於今年內完成。

由於實地考察仍未完成，本署無法提供所要求的資料。不過，土地供應專責小組文件第05/2017號¹的附件A載有調查所涉棕地的概括分布圖，而附件B則概括了近期在洪水橋新發展區及元朗南內的棕地作業調查的結果。大型棕地羣集中於新界北部及西北部，例如洪水橋／厦村、橫洲、元朗南、錦田、八鄉、石崗、牛潭尾、新田、落馬洲、坪輦、恐龍坑及打鼓嶺地區。此外，較小的棕地羣則散布於新界鄉郊各處。現時大部分棕地都屬私人擁有，包括集權擁有的祖堂地。

¹ https://www.devb.gov.hk/filemanager/tc/content_1054/Paper_05_2017.pdf